**中标标的概况**

**一、工程概况**

新建广场3座，其中万庄村2座、刘庄自然村1座，均为混凝土结构，同时新建广场围墙2处。广场施工结构为广场1（30m\*20m）、广场2（35m\*25m）、广场3（29.75m\*25m）为面层15厘米厚c25水泥混凝土，其中①广场1、广场2砼面层下设15/20cm厚三七灰土垫层，②广场2、广场3新建广场围墙2处，高1.9m，总长45m,宽0.24m，MU10浆砌砖，每4m设37cm\*37cm垛，墙体双面2CM厚1:2水泥砂浆抹面，双面罩白。

**二、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答疑纪要和补充文件（如有）范围内的所有建设内容。

**三、资格要求**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水利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

**4、**自2015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检察机关出具的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为准）。

**5、**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四、采购预算**

302564.88元（财政拨款）

**五、目标工期**

30日历天

**六、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的规范和标准（合格）。